本版编辑:唐 戟 视觉设计:窦云阳

# 求子心切陷代孕陷阱

### 检察官提醒市民勿以身试法

本报讯 (通讯员 朱珠 记者 孙云)不久 前的一天,一中年女子冲进杨浦区某妇幼保 健医院,抓住导医台的护士声泪俱下,说她的 孩子死了。护士一番查询后发现,女子自称委 托代孕妈妈助孕的事纯属子虚乌有,这名女 子因求子心切,已被同一名中介骗了两次!近 日,经杨浦区检察院提起公诉,这名中介已经 因犯诈骗罪被杨浦区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 六个月,并处罚金一万元。检察官同时提醒市 民,代孕存在道德和法律的双重风险,市民切 莫以身试法,更别因此被不法分子钻了空子, 最终落得人财两空。

### 五旬事业女为保婚姻寻 代孕求子

本案中的被骗女子陶露(化名)是一名在 外地生活的事业女性,岁数年近50。结婚后, 她曾经忙于事业,没顾上生育,只要丈夫或者

公婆提到生孩子,她就选择回避,有时甚至特 意出差求个耳根清净。直到与公婆和丈夫的 关系越来越冷淡,特别是偶然在丈夫电脑的 搜索引擎里发现他搜索最多的词条是"生育" 问题,而排名第二的则是"离婚协议",她才意 识到,自己要赶紧生个孩子才能保住婚姻。

然而,备孕一段时间后,她才被医生诊断 因经期失调导致难以怀孕, 夫妻两人为此在 全国各地求医问药,仍然没有见效。一天,陶 露在网上看到"代孕"两个字,突然"茅塞顿 开",说服丈夫同意她联系了一家上海的"代

中介丁琳琳(化名)接待了她,称可安排 身体好、长相好、学历高的代孕母亲,陶露爽 气地通过往返快递合同的方式,签订了一份 《代孕协议》,并支付中介费、胚胎植入费、产 妇产前检查费等共计数万元。交钱后,一转 眼, 丁琳琳就告诉她已安排代孕母亲顺利怀 孕。之后,陶露多次提出要来上海看望孕妇,

为肚里的孩子讲故事、唱歌,却被丁琳琳一口 回绝,甚至连孕妇怀孕的照片都不给她看。陶 露只能将满心欢喜放在购买婴儿用品上,然 而,她等来的不是孩子出生的喜讯,而是胎儿 异常必须终止妊娠的消息。

### 落陷阱,竟被同一名中介

失望的陶露在丁琳琳的劝说下,安排了 第二次代孕。这次,丁琳琳允许陶露看了一 眼代孕母亲。之后,陶露不时通过电话向丁 琳琳询问代孕进展,并按期支付各类高昂费 用。眼看着代孕母亲的"预产期"越来越近, 陶露一天比一天期待,然而,她的希望再一 次落空了——丁琳琳突然告知,代孕母亲在 住院待产时晕倒在洗手间,胎膜破裂,造成 胎死腹中。

苦苦等来的是这样一个结果, 陶露难以

接受,便买了当天飞上海的机票,马不停蹄地 赶到医院, 想为自己失之交臂的两个孩子讨 说法。于是,就有了本文开头的这一幕。护士 查询后告知陶露,产房里压根就没有和所谓 代孕母亲同名的产妇, 也没有这位产妇的孕 期检查记录。真相大白,陶露才知道自己被骗 了,随即向警方报案。

丁琳琳到案后供述,自己曾就职于一家 代孕中介公司,因职场恋爱被公司辞退。做 代孕中介期间收入很高,习惯了大手大脚花 钱的丁琳琳苦于没有收入,便打起了老客户 的主意,利用老东家的客户名单和其他代孕 母亲的照片,虚构代孕事实行骗。她不仅骗 了陶露近50万元,还骗了另一位金女士20 余万元。这些费用中,其中30余万元已被丁 琳琳挥霍一空。日前,杨浦区检察院以涉嫌 合同诈骗罪依法对丁琳琳提起公诉, 经审 理,杨浦区法院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六个 月,罚金一万元。

本报讯 (通讯员 宋 严 记者 江跃中)一男子 到饭店吃饭自带钢丝,不 仅要吃"霸王餐", 还想趁 机敲诈一笔。岂料作案太 频繁,还无巧不巧地连续 敲诈了两家相熟的小吃 店,被店主当场识破。近 日,普陀警方接群众报警 后,迅速侦办了一起敲诈 勒索案件,涉案人员已被 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

5月2日13时18分 许, 普陀公安分局宜川新 村派出所接到市民张先生 的报警电话: 他所经营的 小吃店内有消费纠纷, 怀 疑客人敲诈勒索。接报后, 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处置。 经现场了解情况,原来是 - 男性顾客在小吃店就餐 时, 在食物内吃到一根钢 丝,要求商家赔偿。听到顾 客赔偿要求后,小吃店店 主张先生突然想起前几 天老乡小张和自己聊起 的一件事。小张在某小吃 店打工,大概在两个星期 前,小张的店里来了一名 男性顾客,也同样在食物 内吃出一根钢丝,结果小 张的老板为了息事宁人, 赔偿了这名男子 200 元。

张先生悄悄地拍下了顾客的昭片并发给小 张辨认,结果发现向张先生索赔的这名男 顾客正是两周前向小张老板索赔的男子, 张先生顿觉可疑,决定报警求助。

民警在现场走访时,又有附近店铺的 经营者向民警反映, 也被该男子以同样的 手法索赔过 150 元。于是,民警口头传唤该 男子至派出所配合调查。

到所后,这名男子如实向警方供述了自 己的违法事实。该男子姓王,平时游手好闲, 一直没有稳定工作。由于手头拮据,王某便 心生了假装在食物中吃出钢丝,敲诈勒索店 家的想法。经调查,王某分别于4月15日、4 月19日、4月21日,以同样的手法向3家 不同的小吃店共敲诈勒索了450元。

5月2日, 违法行为人王某因敲诈勒 索的违法行为,被普陀警方依法处以行政 拘留的外罚。

警方提示,广大店家在收到顾客关于 食品质量的投诉时,因谨慎对待,认真查清 原因, 切不能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想 法简单地以赔偿了事,要时刻保持警惕,不 给违法犯罪分子以可乘之机。

## 路边盆栽搬回家



爱花人变"采花大盗" 结果"人花两失"进班房

养护花草盆栽本是修身养性、陶冶情操 之事,可打着"爱花"的名义,为满足一己私欲 盗窃他人种植的花草, 却是要面临牢狱之灾 的。看上路边商铺外摆放着的盆栽,男子马某 某竟化身"采花大盗",趁着夜色多次作案,将 6盆花卉盆栽搬回了家。日前,上海市金山区 检察院依法以盗窃罪对马某某提起公诉。

"我要报警,我早上发现自家店铺门前 摆放的盆栽被人偷走了, 昨晚看到还好好 的……"2020年5月底,警方接到多名群众 报警,称自家店铺门口的花卉盆栽被人盗 走。民警接报后即展开侦查,通过视频监控 连续跟踪, 发现男子马某某有重大作案嫌 疑。6月3日,犯罪嫌疑人马某某被抓获。

据悉,5月中旬的一天,马某某陪同妻子 -起到花店购花,其间发现沿街商铺摆放在 外的花卉盆栽甚是喜人,心中便动了贪念,想 将盆栽占为己有。深夜,马某某再度来到该条 街道,趁商铺关店四周无人,偷偷将一盆发财 树搬上自己的电瓶车,随即扬长而去。

第一次盗取盆栽就成功得手的经历让马 某某尝到了甜头, 胆子也越发大了起来。其 后,马某某在深夜时分又陆续"光顾"了该条 街道沿街多家商铺,搬走花卉盆栽6盆藏于

"我看到那些盆栽好看,就想着放自己家 里养着,这些盆栽都放在店铺门口,我没想太 多顺手就拿了,现在我知道自己做错了,爱花 也不是盗窃的理由,糊涂啊!"马某某后悔不 已地说道。

日前, 金山区检察院依法以盗窃罪对马 某某提起公诉。检察机关认为,被告人马某某 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多次秘密窃取他人财物, 其行为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犯罪 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盗窃罪追 究其刑事责任。最终,法院支持指控,依法判 处马某某罚金人民币一千元。

通讯员 徐杰瑛 本报记者 屠瑜

### 【检察官说法】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美丽的花卉盆栽本 该是让人心旷神怡,可看着偷来的花草,又如 何心生愉悦呢?马某某为了满足一时贪念,最 终落得个"人花两失"的结局,难免让人唏嘘。 检察官提醒,君子爱"花",取之有道,花草虽 美,也不可随意盗取。

本报讯 (通讯员 宋严 记者 江跃中) 自行车被盗, 本因报警求 助,而男子袁某却要"另辟蹊径"。发 现自己的自行车被盗后, 袁某竟对 他人的自行车起了贼心。之后还-发不可收拾,犹如上瘾一般,频频对 他人自行车下手, 共盗窃他人自行 车11辆。近日,普陀警方接到群众 报警后,经缜密侦查,迅速侦破一系 列盗窃自行车案件,犯罪嫌疑人袁 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何

偷

4月28日21时许,市民陈先 生来到普陀公安分局直如派出所报 案: 他干当日7时40分许, 将一辆 价值不菲的某品牌自行车停在轨交 15号线铜川路站5号出口附近,由 于匆忙,忘记上锁。当日20时12分 许,陈先生回到地铁站取车时,发现 车辆被盗。警方立即开展调查,很快 发现男子袁某有重大盗窃嫌疑。4 月29日16时30分许,民警在铜川 路某小区内将袁某抓获。到案后,犯 罪嫌疑人袁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盗窃

多辆自行车的犯罪事实。袁某的第一 源于去年年底自己的自行车被盗。袁某发现 车被偷后,并没报警,而是随即盗走他人的自 行车占为己用。自从偷了第一次后,袁某看到 高级的自行车就想偷,短短4个月,盗窃了 11辆不同品牌的自行车,有的还价值不菲。

## 你讲我听

单女士和金先生曾是同一学校, 同一年 级的同学, 两人经常参加学校组织的跳远比 赛,一来二去就相互认识了,一年后毕业便各 奔东西。

几年后的一天,学校搞校庆,两人偶然相 遇,毕竟有过交往,彼此又惊又喜。虽然交谈 中得知对方已有恋人, 但校庆的偶遇仍勾起 了对当年的回忆。重逢了没多少日子,两人就 又见面了,还表示要把终身托付给对方,并毫 不犹豫地分别与恋人分了手。很快他们就谈 婚论嫁了,双方父母也赞同。不久两人开始同 居 各家住一周就开始筹备婚事 谁知这对情 侣最近出了问题,甚至闹起了分手,

原来, 金先生父母张罗着买一套房给准 新人做婚房。这本是件好事,谁知竟引起单女 士的不快,因为从房子的挑选、地段、房型等, 都没有通知她参与,最让她想不通的是,房产 证上只写了公婆和金先生的名字

金先生解释道,房子是自己父母出资买 的, 连他都没有发言权。单女士婚前已怀了金 家的孩子,当时想反正要结婚了,生下来算了,

## 产证上的名字该不该加?

但婆婆坚决不肯,说怕别人笑话,硬是带单女 士去医院做了人流手术。此事让单女士与婆婆 结下了芥蒂。从房产登记的事上,单女士又认 为金先生一家没把自己当一家人。金先生称, 当初双方看中的是对方的人品,根本就没想过 计较房子的事,单女士执意要在产证上写名 字,是不是在为离婚做准备,这让出资买房的 父母怎么想?最后,单女士提出自己愿出购房 款的四分之一,把自己的名字加上。婆婆说,既 然这样,他们也可以出四分之一的房款,让单 女士父母买下那套房子。事情闹得如此之僵, 单女十想到了分手,但心里又放不下金先生, 相持不下的两个人找到我,让我评评理。

听了两人的叙说,首先我批评了单女士: 婚姻是以情感为基础,不能以物质特别是房 产为条件。一是婆家购房款没有让你出一分 钱,凭什么要加你的名字?究其原因是你缺乏 安全感,其实这可能会适得其反。因为房子是 婚前买的,而且是男方一家独立出资买的,即 使以后离婚,房子的所有权也是属于男方的。 二是就算他们的房子不加你名字、你结婚后

照样可以住,现在这么纠结,很容易让男方一 家误认为你还没有结婚就在考虑离婚, 为了 离婚能分财产,所以才要加名字。最后,双方 只要过得幸福, 就不会想着去要一个所谓的 安全感。我也批评金先生,作为一个准丈夫的 他,没有扮演好丈夫的角色,让单女士对他失 去信任,担心失去依靠,才下定决心争房产登 记。同时我也认为金先生的婆婆过于强势,一 是坚持让准儿媳流产,本身就伤害了准儿媳。 二是蛮横拒绝单女士提出愿意出资四分之-在产证加名字的合理要求。金先生此时也没 有维护单女十 使得本来很和谐信任的两家 人,被过于算计且互不相让的双方,连带着本 可出生的孩子而改变。最后我告诉金先生,女 人大多会选择安稳幸福的婚姻生活, 但如果 丈夫让妻子没了安全感,妻子肯定会有担忧, 肯定会要有一个保障。事已至此,我建议他们 既然不想分手,就各自多为对方考虑,也可以 双方坐下来签订婚前协议,分手不是唯一的 方法。最后,他们采纳了我的意见。

人民调解员 青云